

# 逢甲大學學生宿舍暑期住宿申請表〔個人〕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申請人基本資料	學校	姓名	學號	系班級	性別	聯絡電話	
						〔H〕 〔M〕	
	電子信箱				身分證字號		
	家長（監護人）	〔簽章〕			聯絡電話	〔H〕	
	與申請人關係					〔M〕	
	申請身分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一般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低收入學生(須檢附低收證明，並服志工服務時數)					
	戶籍地址	□□□					
住宿期間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全月__月__日~__月__日中午12時止 (月以30天計，7月7日起開放住宿申請)			申請住宿原因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暑修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校內工讀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研究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實習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社團活動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(請說明) _____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全期__月__日~__月__日中午12時止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 __月__日~__月__日 共__日 應繳清潔管理費：新台幣_____元				<b>【以上均須檢附相關證明】</b>		
注意事項	<p>一、本申請表一經核准後，不得以延後或提前提前住離宿為由，請求減少或核退未住日數之差額。</p> <p>二、本申請表經核准後，請住宿人員於進住時，向服務台領取繳費單，至行政二館國泰世華銀行繳費。</p> <p>三、暑假期間實施集中住宿，以節約能源並提供完善輔導管理。核准後住宿服務中心將於6/26前公告寢室床號。</p> <p>四、違反住宿規定者，住宿服務中心得勒令退宿，且不予退費。</p> <p>五、寢室各項設施請愛惜使用，如有遺失、毀損，均依本校「宿舍物品損壞賠償標準」規定賠償。</p> <p>六、住宿期滿，請至住宿服務中心辦理退宿手續，並繳回門卡；欲延期住宿者，須至住宿服務中心申請並重新繳費後，始得續住。</p>						
以下欄位由住宿中心承辦人填寫							
住宿費用	核算清潔管理費：新台幣_____元			分配寢室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舍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N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S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舍 _____樓 _____室 _____床		
承辦人				批示			

逢甲大學為暑假住宿床位分配作業目的，本暑期住宿申請表所蒐集之個人資訊，將僅作為暑假住宿作業之用，保存年限一年，用畢即銷毀。您得以下列聯絡方式行使查閱、更正等個人資料保護法第3條的當事人權利。如您提供的資料不完整或不確實，將可能無法完成本次申請 / 享有本次服務。

聯絡方式：台中市西屯區福星北路98號，電話(04)2451-7250 分機87004，傳真(04)2451-1307。